

证券代码：603165

证券简称：荣晟环保

公告编号：2025-072

转债代码：113676

转债简称：荣 23 转债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现将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荣晟环保”）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376 号《关于同意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为 57,600.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

截至 2023 年 8 月 24 日止，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可转换公司债券 576 万张，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76,000,000.00 元，扣除尚未支付的保荐承销费人民币 3,400,000.00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 3,207,547.17 元，增值税款为人民币 192,452.83 元），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人民币 572,600,000.00 元。此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不含税金额 3,773,584.91 元，会计师费用、律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信息披露费、登记服务费、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不含税金额合计 2,209,245.2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70,017,169.80 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3]第 ZF11129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明细	金额
2025 年 1 月 1 日募集资金净额	267,927,967.13
加：利息收入	2,407,138.51
减：本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8,188,511.00
减：手续费支出	560.00
减：购买理财产品	707,000,000.00
加：收回理财产品	456,000,000.00
加：理财收益	1,514,076.52
减：购买通知存款	1,990,000.00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70,111.16

注：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未包括购买理财的 252,990,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有关规定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制定了《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不存在违反《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与子公司安徽荣晟包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并作为甲方、会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平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充分保障保荐机构、独立董事以及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

和管理的监督权。截至目前，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力、履行义务。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期末余额
浙江平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201000343507428	一般存款账户	395,279.69
浙江平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201000343511999	一般存款账户	37,183.15
浙江平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201000343514693	一般存款账户	237,648.32
合计			670,111.16

注：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未包括购买理财的 252,990,000.00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8 月 24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款项合计人民币 10,810.08 万元，经公司 2023 年 11 月 24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批准，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0,810.08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 ZF11301 号专项鉴证报告，公司保荐机构、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已于 2023 年 11 月将 10,810.08 万元募集资金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完成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的置换工作。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25 年 1 月 24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本着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6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收益稳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券商收益凭证、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且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以内，该笔资金额度内可滚动使用。保荐人已发表核查意见。

根据上述决议，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名称	理财类别	委托金额	委托起始日期	委托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到账理财收益	期末余额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学院路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1,800.00	2025-2-7	2025-3-10	1.70%-2.51%	2.43	
	结构性存款	1,800.00	2025-3-11	2025-4-10	1.70%-2.51%	3.03	
	结构性存款	7,000.00	2025-2-7	2025-5-12	1.35%-2.51%	23.82	
	结构性存款	1,800.00	2025-4-11	2025-5-15	1.70%-2.51%	3.08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嘉兴平湖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2-10	2025-3-13	1.30%-2.53%	1.99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2-10	2025-3-13	1.30%-2.53%	1.99	
	结构性存款	800.00	2025-3-19	2025-3-31	1.30%-2.53%	0.39	
	结构性存款	800.00	2025-4-3	2025-4-18	1.10%-2.17%	0.67	
	结构性存款	700.00	2025-5-16	2025-5-30	1.10%-1.94%	0.38	
	结构性存款	700.00	2025-5-16	2025-5-30	1.10%-1.94%	0.38	
	结构性存款	7,000.00	2025-5-16	2025-6-16	1.30%-2.39%	13.08	
	结构性存款	1,800.00	2025-5-20	2025-6-23	1.30%-2.39%	3.47	
	结构性存款	700.00	2025-6-3	2025-6-30	0.75%-2.09%	0.90	

受托方名称	理财类别	委托金额	委托起始日期	委托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到账 理财收益	期末余额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3-19	2025-4-18	1.30%-2.53%	2.08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5-2-10	2025-5-12	1.30%-2.51%	63.08	
	结构性存款	700.00	2025-6-9	2025-6-19	0.75%-1.83%	0.29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3-19	2025-4-19	1.30%-2.53%	2.08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5-2-10	2025-5-12	1.30%-2.51%	25.23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4-22	2025-5-26	1.30%-2.53%	1.99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5-29	2025-6-24	0.75%-2.06%	1.06	
	通知存款	15.00	2025-03-19	2025-04-18	1.00%	0.01	
	通知存款	50.00	2025-04-02	2025-04-23	1.00%	0.03	
	通知存款	55.00	2025-04-18	2025-04-23	1.00%	0.02	
	通知存款	675.00	2025-04-18	2025-05-16	1.00%	0.53	
	通知存款	660.00	2025-04-18	2025-05-16	1.00%	0.51	
	通知存款	20.00	2025-04-18	2025-05-22	1.00%	0.02	
	通知存款	10.00	2025-04-18	2025-05-22	1.00%	0.01	
	通知存款	20.00	2025-03-19	2025-06-04	1.00%	0.04	
	通知存款	20.00	2025-04-18	2025-06-18	1.04%	0.03	
	通知存款	60.00	2025-04-18	2025-06-18	1.01%	0.10	
	通知存款	40.00	2025-03-19	2025-06-26	1.00%	0.11	
	通知存款	30.00	2025-04-18	2025-06-26	1.00%	0.06	
	通知存款	89.00	2025-03-19		1.00%		89.00
	通知存款	60.00	2025-04-18		1.00%		60.00
	通知存款	50.00	2025-03-19		1.00%		50.00
	结构性存款	700.00	2025-6-3	2025-7-1	0.75%-2.09%		700.00
	结构性存款	600.00	2025-6-27	2025-7-11	0.80%-1.60%		600.00
	结构性存款	400.00	2025-6-27	2025-7-11	0.80%-1.60%		400.00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5-5-13	2025-7-14	1.30%-2.48%		10,000.00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6-30	2025-7-30	1.00%-2.12%		1,000.00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5-5-15	2025-7-18	1.30%-2.48%		4,000.00
	结构性存款	7,000.00	2025-6-19	2025-7-21	1.00%-2.08%		7,000.00
	结构性存款	1,400.00	2025-6-26	2025-7-28	1.00%-2.12%		1,400.00
合计		72,554.00				152.89	25,299.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3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年产 5 亿平方绿色智能包装产业园项目（一期）及“绿色智能化零土地技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投入情况，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所需，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本次可转债募投项目“生物质锅炉项目”剩余未投入募集资金及累计产生的利息收益共计 9,568.30 万元（具体以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全部投入“热电联产节能降碳智能化改造项目”，该议案已经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荣 23 转债”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2025 年半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附表 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热电联产节能降碳智能化改造项目”建设 1 台锅炉需与现有锅炉汽机等生产设施配合方可实现经济效益，可间接提升项目公司的盈利能力，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特此公告。

附表 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30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原募投项目“生物质锅炉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 1 亿元，已累计投入 989.60 万元，主要为购置建设用地费用，项目变更后该建设用地和剩余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及累计产生的利息共计 9,568.30 万元全部投入新项目“热电联产节能降碳智能化改造项目”。

注 2：年产 5 亿平方绿色智能包装产业园项目（一期）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系受到宏观经济环境下行、行业需求疲软等因素影响，包装产品需求不及预期。

注 3：“热电联产节能降碳智能化改造项目”系在原募投项目“生物质锅炉项目”的基础上对部分建设内容进行调整，其募集资金投资总额已包含原项目前期投入的建设用地费用。

